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5

**有關出售安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主要交易
之最後完成日期屆滿**

茲提述安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12月11日、2018年1月5日、2018年2月5日、2018年3月5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5月7日及2018年6月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安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的先決條件須於2018年6月30日(「**最後完成日期**」)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由於出售協議的若干條件於2018年6月30日或之前尚未獲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故出售協議(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已告停止及終結。

由於自出售協議日期起已經過相當一段時間(經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且市況經變動，買方已決定並賣方同意，將不會延長最後完成日期及不繼續進行交易。

於出售協議終止後，任何一方均不會就此對另一方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

董事會認為，終止出售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談永基

香港，2018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談永基先生、符恩明先生、郭明輝先生及高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馮燦文先生及王青雲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刊載。